

# 四川省广汉市人民法院

## 执行裁定书

(2020)川0681执472—1号

申请执行人：黄世勇，男，汉族，1973年3月3日生，住四川省广汉市金轮镇金庵村15组28号，身份证号码：519001197303033317。

被执行人：周礼攀，男，汉族，1989年12月25日生，住四川省广汉市雒城镇平江路36号1栋4单元9楼1号。公民身份号码：510681198912251812。

本院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四川省广汉市人民法院作出的(2019)川0681民初2988号民事判决书，于2020年5月6日依法查封了被执行人周礼攀所有的位于广汉市平江路36号祥和苑1幢4单元9—1号房屋【不动产权证书号：川(2019)广汉市不动产权第0000397号，建筑面积：236.73平方米，抵押】。本院责令被执行人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给付义务，但被执行人至今未履行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四十七条、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、变卖财产的规定》第一条和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》第二条之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拍卖被执行人周礼攀所有的位于广汉市平江路36号祥和苑1幢4单元9—1号房屋【不动产权证书号：川(2019)广汉市不动产权第0000397号，建筑面积：236.73平方米，抵押】。

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审 判 长 唐 辉  
审 判 员 任 韬  
审 判 员 陈 敏

本件与原本校对无异

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



法官助理 张瀚  
书记员 李璇